

上海骏恺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1 月 22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市宝山区长虹路 303 号 4 栋公司 4 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陈君武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海骏恺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5,555,6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追认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借款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因公司发展需要，向陈君武借款 50 万元。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公开发布的《关于追认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借款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4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,255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陈君武、朱海萍、李伶三位股东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预计 2018 年度与关联方产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.00 万元。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公开发布的《关于预计公司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2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,255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陈君武、朱海萍、李伶三位股东回避表决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骏恺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上海骏恺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 月 23 日